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向全体董事通过电子通讯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本次会议由段守奇董事长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同意追认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公司产品构成的日常关联交易。该日常关联交易以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允的原则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追认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通过。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同意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公司产品事项。该关联交易系日常经营所需，交易定价公允，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通过。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同意追认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。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通过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追认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同意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规定修订本制度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通过。详细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股东会的议案》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详细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召开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13 日